

证券代码：833914

证券简称：远航精密

公告编号：2023-061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7月18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周林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钱欣悦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林黄琦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徐斐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李慈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薛文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李自洪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钱欣悦女士，199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9 年 3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中心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中心经理。

钱欣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林峰先生之配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换届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选举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是公司治理的合理需要，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经资格审查，此次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本次选举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经资格审查，此次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